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5-066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红旗连锁	股票代码	002697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曾俊	彭隆凯	
电话	13808011321	18980808880	
传真	028-87825530	028-87825530	
电子信箱	zj@hqsl.com.cn	shibaxueshi001@qq.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44,358,230.14	2,380,081,185.38	1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575,537.54	106,227,233.29	1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4,781,082.57	82,054,173.82	2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840,731.47	122,992,929.61	-43.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3	15.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3	1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9%	5.82%	0.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88,121,519.03	3,088,549,799.71	1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14,280,343.28	1,909,504,805.74	5.49%

（2）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623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世如	境内自然人	55.35%	442,800,000	442,800,000		
曹曾俊	境内自然人	6.15%	49,200,000	49,20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	25,000,000			
海通资管-民生-海通海汇系列-星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0%	3,964,510			
嘉实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嘉实基金公司混合型组合	其他	0.37%	2,951,874			
嘉实基金公司-建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7%	2,948,841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施罗德中国股票基金	境外法人	0.33%	2,619,226			
黄祖尧	境内自然人	0.26%	2,100,000			
袁泉江	境内自然人	0.25%	2,000,000			
嘉实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嘉实基金股票型组合	其他	0.23%	1,866,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女士与曹曾俊先生为母子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袁泉江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00,000 股，实际持有 2,000,000 股。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宏观经济

2015上半年，四川省经济运行呈现总体平稳、稳中有升的发展态势。根据四川省统计局统计数据，2015上半年，社会消费品总额6553.8亿元，同比增长11.8%。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5294.1亿元，增长11.5%；乡村消费品零售额1259.7亿元，增长13.2%。按消费形态分，商品零售5659.2亿元，增长11.8%。在商品零售中，限额以上企业（单位）商品零售额2992.2亿元，增长8.7%。但受国内外复杂的经济环境、经济持续下行、网络销售的冲击和实体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实体零售业正面临低增速的严峻挑战。

（二）公司发展情况

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下，经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共同努力，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共有门店1734家（含收购的红艳超市门店）。2015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4,435.8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57.5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68%。另外，增值业务营业额达232,571.9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8.37%。

公司依托区域化发展的策略，“商品+服务”双核驱动，“方便、实惠、放心”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经营发展，已经成为四川地区市场占有率最高的以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为一体的商业连锁企业，并树立了深入人心的品牌形象。报告期，公司一方面做好便利连锁超市的经营，加大对门店网点布局的完善，在巩固现有客户群体的同时积极开拓新的增长点，确保了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

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治理，加强内部控制，建立了各项制度，并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不断对各项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并在工作中予以切实执行。与此同时，公司根据发展需要不断调整公司管理架构，使门店与总部职能部门高效对接，提高了管理效率。

公司一直将门店经营作为重中之重，随着我国经济增长和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的消费需求和消费习惯等方面的不断变化，且不同地区、不同商圈，居民对商品的选择也存在很大差异。对此，公司着眼于提高门店内生性增长，利用先进的信息管理系统，对门店销售数据进行分析后，差异化配置各门店商品品类，并对部分门店进行再次装修，优化了购物环境，提升购物体验，有力促进了销售业绩的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红艳超市的超市业务资产，并于2015年7月6日签署了收购成都市互惠超市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协议。收购的门店使公司经营网点布局得到进一步优化，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对配送资源进行进一步整合，在提高配送效率、扩大配送半径、降低物流成本的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同时，为加大公司在川内二三线城市的发展力度，公司投资设立了乐山红旗，该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将提高公司的营业额和盈利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在便利超市连锁行业的领先地位。

报告期，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议案，公司拟在未来三年内，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为契机，推进公司快速发展，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门店规模、网点布局、提高配送能力，使公司经营收入得到快速增长。

报告期，公司在做好便利连锁超市经营的同时，把握市场脉搏，积极推进O2O战略。2015年3月，“红旗快购”及“红旗WIFI”正式上线。红旗WIFI的推出，是继开通IMP电子货架后，公司在推进O2O战略的重要举措。红旗门店内开放免费WIFI，有利于红旗连锁在O2O项目推进上抢占先机；红旗快购的上线，有利于线上线下资源贯通融合，让网络成为实体经济延伸到虚拟世界的“前台”。作为公司O2O战略的重要部分，红旗快购将实现对社区生活服务平台的重要支撑。两次收购带来的门店增长和资源整合，使公司的线下布局更加完善。“红旗快购”及“红旗WIFI”正式上线是公司线上业务飞速发展的重要节点。O2O战略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强化公司“商品+服务”的核心优势，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三）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以市场为导向，坚持创新，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红旗连锁连续13年荣获中国连锁百强企业，在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公布的2014年中国连锁百强名单中位列第65位，2014年中国快速消费品连锁百强名单中排名第30位。

报告期，公司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1、商品加服务

公司坚持“商品加服务”的差异化经营模式，通过开展多种增值业务，满足消费者更多的日常生活便利需求，有效提升门店聚客能力，提高客户忠诚度。

2、品牌及人才优势

品牌、人才是推动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持续壮大，汇聚了一大批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熟悉市场环境的优秀经营管理人才，积累了丰富的经营经验。公司品牌、形象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为市场消费者所熟知与认可。

3、区域化发展策略

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市场考察分析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坚持以成都及其周边地区为主要目标市场，并向川内其他区域辐射。近年来，川内其他区域经济发展日益加快，消费需求增大，且零售业竞争相对较低，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目前，在成都及周边地区，公司已在超市零售行业具备领先优势，为公司进一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4、门店布局优势

公司已在超市零售业中形成了自身的经营特色及优势，门店的网点分布已形成为完善的成网络布局。

5、商品资源及供应链优势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稳固、互利双赢的合作关系，销售规模的扩大和直采比例的不提高强化了公司商品资源优势及议价能力。

公司配送中心经过多年的发展，配送能力不断升级优化，已实现大部分商品的仓储与统一配送。大数据分析手段的采用降低了各门店的商品缺货率，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销售业绩。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的18家，其中新增合并主体1家，原因为公司通过设立方式取得子公司乐山红旗。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